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8日至2025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8426126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24日

商 标

晶视航

申 请 人 广州金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华腾路9号华创动漫产业园C27栋402

代理机构 厦门叁玖叁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平板电脑；交互式触屏终端；电视电脑一体机；计算机；收银机；人脸识别设备；电视机；自动广告机；电子教学学习机；视频显示屏